**金門縣金沙國民中學110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適應體育活動（競爭類型運動）**

**實施計畫**

1. 依據：金門縣政府 110年5月3日府教特字第1100034153號函辦理。
2. 目的：
   1. 養成縣內特教生正確運動休閒習慣，提升自信心及促進健康。
   2. 訓練縣內特教生動作技巧與體能，提升各項身體適能。
   3. 訓練縣內特教生團隊合作與溝通技巧，提升社會適應及獨立生活能力。
3. 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金門縣政府。
   2. 承辦單位：金沙國中。
4. 參加對象：
   1. 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之國中小特教確定生、疑似生及其手足。
   2. 錄取人數：依報名順序錄取15人（視學生能力採分組教學）。
   3. 承辦單位得視學生實際狀況，保留其參加資格。
5. 活動相關資訊：
   1. 活動日期：110年12月4日 (星期六)。
   2. 活動時間：自08：30至17：30止。
   3. 活動地點:金門縣立田徑場及共融公園。
6. 活動內容：（課程依照報名學生障別情形，適度更動）

|  |  |  |  |
|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主持（負責）人 | 地點 |
| 08：30-09：00 | 報到 | 金沙國中 | 縣立田徑場司令台 |
| 09：00-09：10 | 開訓說明 | 金沙國中 | 縣立田徑場 |
| 09：10-10：40 | 樂樂棒球  基本動作訓練 | 中正國小特教教師 溫崇瑋  ○○國中○○○（待聘） |
| 10：40-11：00 | 休息 | 金沙國中 |
| 11：00-12：30 | 調整式  樂樂棒球賽 | 中正國小特教教師 溫崇瑋  ○○國中○○○（待聘） |
| 12：30-14：00 | 用餐/移動場地 | 金沙國中 | 縣立體育場1樓 |
| 14：00-15：30 | 飛盤  基本動作訓練與闖關 | 金湖國小特教教師 鄭榮璋  ○○國中○○○（待聘） | 莒光公園  （共融公園） |
| 15：30-15：50 | 休息 | 金沙國中 |
| 15：50-17：20 | 足球  基本動作訓練與闖關 | 金湖國小特教教師 鄭榮璋  ○○國中○○○（待聘） |
| 17：20-17：30 | 結訓頒獎 | 特幼科科長 謝惠婷 |
| 17：30～ | 賦歸～ | | |

1. 活動費用：本活動免收費用，相關費用由金門縣政府地方教育基金支應。
2. 報名日期及方式：
   1. 請填妥**報名表**（附件一）及**家長同意書**(附件二)，逕送金沙國中輔導室，或以掃描方式寄送至承辦人信箱（ [Qmark20101@hotmail.com](mailto:Qmark20101@hotmail.com) ）。
   2.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0年11月29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若額滿則提前截止受理。
   3. 錄取通知：於110年12月1日（星期三），將錄取學生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www.ksjh.km.edu.tw/> ）。
   4. 聯絡人：金沙國中輔導室王汶壕老師。
   5. 聯絡電話：082-352560，分機53。
3. 其他注意事項:
   1. 參加學生請自備水壺、個人藥物用品、個人餐具用品等個人用品。
   2.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請遵守相關防疫規定，並請配戴口罩及實名制。
   3. 活動當日請填妥**健康聲明書(附件三)**交給承辦單位。
   4. 如遇颱風、疫情警戒升級或其他重大因素導致課程取消或延宕，將於本校網站（ <http://www.ksjh.km.edu.tw/> ）公告周知。

拾、本計畫經金門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金門縣金沙國民中學110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適應體育活動（競爭類型運動）**

附件一

**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學生本人 | | | |
| 就讀學校 |  | 年 級 |  |
| 姓 名 |  | 身份證字號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飲 食 | □葷 □素 |
| 障礙類別 |  | 障礙程度 |  |
| 障礙情形  身體狀況  特殊疾病 | (例如：過敏、癲癇、心臟疾病、用藥時間及需要特別留意的，請確實填寫，本表不敷使用時請寫於後方空白處) | | |
| 學生之手足 | | | |
| 就讀學校 |  | 年 級 |  |
| 姓 名 |  | 身份證字號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飲 食 | □葷 □素 |
| 身體狀況  特殊疾病 |  | | |
| 緊急聯絡人 |  | 關係 |  |
| 聯絡電話 | (手機) （家裡） | | |

**備註：1.無手足陪同參加，其手足欄免填。**

**2.本報名表資料請確實填寫，以利辦理相關作業。**

**金門縣金沙國民中學110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適應體育活動（競爭類型運動）**

附件二

**家長同意書**

本人同意敝子弟 及其手足 參加110年12月4日，貴校辦理之「**金門縣金沙國民中學110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適應體育活動（競爭類型運動）**」，並願意遵守活動中的規定與指導，亦同意相關報名資料及照片作為本次活動使用，特此聲明。

家長/監護人：＿＿＿＿＿＿＿＿＿＿（簽名）

聯絡電話：＿＿＿＿＿＿＿＿＿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1.無手足陪同參加，其手足欄免填。**

**2.請確實填妥本同意書，否則報名無效。**

**金門縣金沙國民中學110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適應體育活動（競爭類型運動）**

附件三

**健康聲明書**

本人參加金門縣金沙國民中學110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適應體育活動（競爭類型運動），活動日期為 **110**年 **12** 月 **4** 日 **08：30-17：30** ，本人已評估自己的健康狀況無虞，願意遵守主辦單位一切規定參加活動。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嚴重，本人聲明並未於活動日前**21日**內有出國，如有隱瞞疫情資訊，後果自負。

學員及其手足簽名：

家長簽名：

聯絡電話：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1. 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活動會配合政府「COVID-19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

施，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恕無法參加本活動。

1.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

的蒐集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屆期銷毀。

1. 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將依「傳

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若違反居家隔離規定者，將進行強制隔離，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請民眾勿以身試法。

1. 本表請於活動當日繳交給承辦單位。